**附表9 教学效果分类表**（皖教人〔2016〕1号文件节选）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公共课类教师** | **体育类教师** | **艺术类教师** | **除公共课、体育、艺术类的教师** |
| 一类 | 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前3名或二等以上奖励，或在省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第1名；或本人任现职以来教学质量考核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参加奥运会、亚运会、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国际专项比赛等国际赛事，或在全国运动会或全国大学生运动会上获前3名，集体前3名或本人任现职以来教学质量考核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前3名或二等以上奖励，或在主管部门主办的省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第1名，或获国际级艺术类大赛奖；或本人任现职以来教学质量考核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前3名或二等以上奖励，或在省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第1名。或本人任现职以来教学质量考核全部优秀 |
| 二类 | 培养的学生在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8名或三等以上奖励，或在省部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3名或一等奖以上奖励；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全国运动会或全国大学生运动会上获前6名或三等以上奖励，或在省运动会或省大学生运动会上获前2名；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三等以上奖励，或在主管部门主办的省级专业（专项）比赛上获前2名或一等奖以上奖励；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全部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国家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6名或三等以上奖励，或在省部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2名或一等奖以上奖励； 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全部优秀 |
| 三类 | 培养的学生在省部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8名或三等以上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在指导大学生创业方面取得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4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省运动会或省大学生运动会上获前6名；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在指导大学生创业方面取得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4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省部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二等以上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在指导大学生创业方面取得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4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省部级专业（专项）比赛中获前6名或二等以上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在指导大学生创业方面取得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4年优秀 |
| 四类 | 培养的学生在市级专业（专项）比赛中取得名次或获得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安徽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取得阶段性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3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市级专业（专项）比赛中取得名次或获得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安徽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取得阶段性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3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市级专业（专项）比赛中取得名次或获得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安徽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取得阶段性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3年优秀 | 培养的学生在市级专业（专项）比赛中取得名次或获得奖励；或以第一指导教师指导学生获安徽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并实施，且取得阶段性成果；或本人近5年学校学年度教学质量考核中3年优秀 |

注：1.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包括各单项大学生体育协会组织的正式竞赛。 2. 指导大学生创业方面取得成果是指：成功注册企业，并且稳定运行1年以上。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阶段性成果是指：与项目相关，公开发表的论文或经学校组织认定的创业计划书、创业实践、研究成果总结报告等。